(9)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,面向企业规模为中小企业。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:建筑业。供应商应为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,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;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,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;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,应提供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》(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、微型企业)。若声明与实际不符须承担相应责任。

附件 1: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项目所属行业为: 建筑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汉滨区大竹园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</u>汉滨区大竹园镇七堰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完善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汉滨区大竹园镇七堰社区安置点基础设施完善项目 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建筑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安康申阳欣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<u>49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3212.3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4991.80</u>万元,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人,营业收入为万元,资产总额为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企业名(盖章):安康申阳欣宇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:2025年10月24日

注: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